



根据族谱和方志记载绘制的攀丹唐氏大宗祠(西洲书院)全景图。资料图

明代是海南科举史上的高光时刻,进士人数达62人,其中琼山(今海口)府城东厢攀丹村唐氏最为突出,共有6人考中进士(其中唐舟、唐亮和唐胄、唐穆为父子进士),约占明代琼州进士人数的十分之一。

攀丹唐氏可圈可点之处不仅在于其炫目的科考成绩单,还有大智若愚、清白传家的家教、家风。

(编者按)

明代海南最牛读书家族

张意微

海口市琼山区攀丹村的老榕树依然苍劲挺拔。翻开民国《攀丹唐氏族谱》,字里行间流淌着一个家族数百年的荣光。古人盛赞攀丹唐氏为“海外无双唐氏,天南第一攀丹”,这并非虚言。这个家族自宋末入琼,便科甲蝉联,清名远播,其秘诀不在于权谋机变,而在于一种看似“笨拙”的坚守——以愚守正,以俭养廉。这种“愚”,非真愚,而是大智若愚的厚道,是不计私利的纯粹。

烧掉借据,唐英不追讨亲戚债务

“焚券市义”的典故,源于《战国策》。孟尝君派门客冯谖去封地薛邑收债。冯谖到了当地,假传孟尝君的命令,将百姓的债券一把火烧光,以此替孟尝君买回了“仁义”的美名,成就“焚券”佳话。攀丹唐氏六世祖唐英的“焚券”,却有着比冯谖更高一层的境界。

洪武初年,唐家有位叫冯汉卿的亲戚,因需前往驿站买马干,资金周转不开,便向唐家立据借款“白金五十”,唐英慨然应允。然而世事无常,冯汉卿未及还债便撒手人寰。此时,唐英手握借据,父债子偿,凭借据向冯家后人追讨,不仅是世俗常理,且在当时也受到法律支持。或者退一步,唐英当众焚券,以此博取“乐善好施”的名声,也在情理之中。唐英的选择呢?其子唐舟追忆父亲时,凝练为一句振聋发聩的话:“先君子(已故父亲的尊称)即焚其券而不言。”

如果说冯谖焚券是为了替主人收买人心,带有一种政治投资的精明,那么唐英焚券,则是纯粹体恤亲族,且“不言”——不宣扬、不邀功。这种看似“愚笨”的举动,包蕴着对义利之辨最清醒的认知。在世人忙着算计时,唐英选择了“糊涂”;在世人忙着争利时,唐英选择了“舍弃”。在他心中,金银有价,而亲情与仁德无价。后来,唐英还创办义学,不计较学费,造福乡里。这些看似愚钝的轻财重义,实则是为子孙后代留存的无价精神资产。唐英的儿子唐舟、孙子唐亮,后来成为明代海南第一对父子进士。唐舟为官三十多年,官囊如洗,除了一些图书,没有多余财物。

学习颜回,冯银自得其乐

唐英的曾孙唐继祖,娶琼山才女冯银为妻。冯银自幼饱读诗书,才情卓绝。当她嫁入唐家时,面对的并非钟鸣鼎食的富贵,而是世代相传的清贫。然而,这位才女非但没有半分怨言,反而感叹道“是家风味可喜”。在她眼中,这种清白传家的“风味”,才是世间最难得的滋味。唐继祖的弟弟唐绍祖曾亏空公款被追捕,唐继祖不得不卖掉冯银的嫁田来偿还。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变故,冯银“亦无难色”,毫无怨言地支持叔郎渡过难关。

清代大儒朱彝尊《明诗综》记载了冯银的一段佳话。面对俭朴的生活环境,冯银不仅安之若素,还有一番超越世俗的见解。在读到颜回箪食瓢饮的故事时,冯银道:“吾虽居陋巷,朝焉命仆以耕,则有余食矣;暮焉督婢而织,则有余衣矣;暇与子观书,则有余乐矣。”冯银巧妙化用了东汉大儒董遇“三余”读书的典故。董遇曾说,读书要利用三种空闲时间:冬天是一年中的空闲,夜晚是一天中的空闲,阴雨天是平时的空闲。意在劝人惜时苦读。而冯银赋予了“三余”全新的治家与修身内涵:所谓的余食,是清晨督促仆人耕种,以此获得温饱之余粮;所谓的余衣,是傍晚督促婢女纺织,以此获得蔽体之余衣;所谓的余乐,是闲暇时与儿子一同观书,获得精神上的富足。

这种将“耕、织、读”融为一体的生活哲学,让冯银在清俭中找到了自洽的快乐。她自信地感叹:“吾其与颜氏之子同俦哉!”自己的精神境界,足以与安贫乐道的孔子弟子颜回相提并论。这种不慕荣华名利、以读书为乐的“愚”气,可谓攀丹唐氏清风向女性身上的生动投射。

愚者不愚,唐胄的精神突围

“伯祖祝贤达,躅至应留芳……族光两籍此,高情乌谓忘?”当唐胄行至衢州,面对伯祖唐舟(号颐庵)曾经为官之地,写下这首《过衢感唐伯祖颐庵曾官于此》。唐胄追寻的不仅是先辈的足迹,更是一种早已融入血脉的清正家风。这种家风,在唐胄的人生中,化作了面对强权时进退自如的智慧与气节。

在颇有道家色彩的《愚窝说》中,唐胄以“愚窝”为喻,深刻剖析了处世中“巧”与“愚”。“巧视则愚,弃辩绝力,强视则愚。”如若面临的是投机取巧、阿谀奉承成风,那么“愚”的态度,不过是正直者不愿意随波逐流的代名词。在精明算计的人眼里,坚守原则、不卑不亢就是傻;但在唐胄看来,这种“愚”恰恰是一种从尘世污浊中解脱出来的大智慧。他向往的“愚窝”,并非真的是一个闭塞的洞穴,而是一个能让内心摆脱世俗束缚、回归淳朴宁静的精神堡垒。他感叹世人明明知道四处都是罗网陷阱,却依然争先恐后地往里跳,这种所谓的“聪明”才是最大的悲哀。

唐胄一生“处而有养,出而有为”,其行迹完美诠释了儒家士大夫审时度势、刚柔并济的风骨与性情。正德年间,面对大宦官刘瑾的滔天权势,唐胄深谙“邦无道”的危局,称病不回京赴任,甘愿遭贬谪而在琼州隐居,兴学重教,在韬光养晦中不断积蓄力量,静待拨云见日的时机。到了嘉靖朝,朝局初定,唐胄应召复出,立刻展现出铁骨铮铮的担当。当权臣郭勋请求让其祖先配享太庙时,他挺身而出,直言祖宗法度不可因私情而废。在襄王庄田征赋的争议中,当户部尚书梁材因主张“官府代征”而被罢官,唐胄作为户部侍郎,坚持上奏支持梁材的初议,哪怕被扣俸禄也绝不退缩。这种不因同僚去职而改其志、不因个人得失而屈其节的勤勉,是他卫道精神的生动写照。在“大礼议”事件的余波中,面对嘉靖帝欲尊崇生父(不是皇帝)的意志,满朝文武缄默不言,唐胄坚守心中的道义,冒着触怒龙颜的风险写下《明堂配享疏》,据理力争,最终被下诏狱,削籍为民。

苏轼在历经宦海沉浮后,写下“惟愿孩儿愚且鲁”的诗句,以反讽北宋官场错勘贤愚;而攀丹唐氏一脉相承的“愚”,却是对心中道义的一腔赤诚。当繁华落尽,那些关于坚守与清白的事,并没有成为束之高阁的训条,而是成为这个家族留给后人最朴素、也最厚重的精神遗产。



攀丹唐氏大宗祠中的唐舟画像。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陈耿 摄

5月是芍药的盛花期。芍药还是2000多年前中国青年男女的定情之花。

一提起爱情花,你可能脱口而出“玫瑰”。没错,那热烈的红、温柔的粉、纯洁的白,让这朵花成了世界爱情文化的符号。不过天下之大,不同地域自有其传情之花:非洲人将百子莲视为“爱情之花”,铃兰在法国象征爱情,晚樱于日本人意味着转瞬即逝的爱情,菲律宾男子求婚时向心爱的姑娘赠以茉莉花环,意为“我们誓约”。

在中国古代,人们用来传情的花,更有着一番别样的意蕴。古人含蓄,谈情说爱时少有直白露骨的告白,多将心事托付于草木。

花事未了 情意绵长 中国古典“爱情花”图鉴

■ 陈佳

芍药 流淌千年的约定

“维士与女,伊其相谑,赠之以芍药。”两千多年前的上巳节,溱水与洧水畔,郑国的青年男女相携踏青,临别时互赠一朵芍药,订下再会的约定。这便是《诗经·郑风·溱洧》中流传千古的浪漫画面。芍药被誉为“花仙”“花相”,又名“将离”,花形饱满,花瓣层层叠叠,有白、粉、紫、红诸色。盛放时雍容华贵,不输牡丹,却比牡丹多了一份温柔。宋人秦观有诗云:有情芍药含春泪,无力蔷薇卧晓枝。沐浴了一夜的春雨,芍药花瓣上滚动的水珠,好似美女多情的泪珠,晶莹剔透、楚楚动人。

古人离别时送芍药,寓意“尚有望汝归来”,花谢了还会再开,人走了也会回来。这份含蓄的笃定,便是芍药独有的风雅与浪漫。

合欢 夜合欢好 夫妻同心

合欢花,在中国古典爱情里,可能是一朵被低估的花。

合欢树夜合昼开,叶片成对,日暮时双双闭合,像极了恩爱夫妻相依而眠。《神农本草经》说合欢“安五脏,和心志,令人欢乐无忧”,特别适合置于新婚夫妇的卧房。

晋代崔豹《古今注》中记载:“合欢,树似梧桐,枝弱叶繁,互相交结,每风来,辄自相解,了不相牵缀。”枝叶“互相交结”却又不牵绊,这份亲密而独立的关系,像极了今日许多追求独立空间的情侣。

合欢花丝细长,粉红色,盛开时如一把把小扇子拢在一起,毛茸茸的,触感柔软。古人常在庭院中种植合欢,取其“和合欢乐”的好口彩。女儿出嫁,娘家会在嫁妆里放一枝合欢,祝福新人“夜合欢好,百年好合”。

荷花 并蒂同心 藕断丝连

荷花在古代的爱情意象里,有两条脉络。

其一是并蒂莲。一枝荷花开出两朵花,古人视为“嘉莲”,是天造地设的姻缘象征。并蒂莲罕见,一旦出现,便被视为祥瑞,寓意夫妻恩爱、同心同德。民间婚礼常以并蒂莲为装饰,或在婚被上绣并蒂莲图案,祈愿新人白头偕老。

其二是藕断丝连。藕藕断后,丝还连着,古人以此比喻分不开的情意。《子夜歌》里写道:“我念欢的,子行由豫情。雾露隐芙蓉,见莲不分明。”“莲”谐音“怜”与“连”,“见莲不分明”既是说雾里看花看不清,也是说心意未明,相思纠缠。

荷花高洁,出淤泥而不染,古人寄托其爱情纯真不渝的愿望。南朝的《西洲曲》写尽了少女采莲时的相思:“采莲南塘秋,莲花过人头。低头弄莲子,莲子清如水。”“莲子”谐音“怜子”,用现代语言说就是“爱你”,这双关语,用得既含蓄又旖旎。

桃花 人面桃花相映红

桃花在中国古典爱情里的地位,仅次于芍药。《诗经·周南·桃夭》开篇便是:“桃之夭夭,灼灼其华。之子于归,宜其室家。”以桃花的明媚形容新娘的美丽,以桃树的繁茂祝福新人家室和睦。

若说桃花最动人的爱情故事,莫过于诗人崔护的经历了。那年春天,带着落第后的失意,崔护闲游至长安南郊,突然看见一位少女立于桃树下,面容与桃花相映,美得惊心动魄,心中的块垒似乎也纾解了。次年清明,桃花依旧,门却紧闭,桃花依旧,人却不知去向。他在门上题了那首著名的《题都城南庄》,怅然而归。“去年今日此门中,人面桃花相映红。人面不知何处去,桃花依旧笑春风。”

从此,“人面桃花”成了美丽而短暂邂逅的代名词。桃花也因此多了一层意蕴:它不只是婚嫁的吉兆,也是稍纵即逝的缘分——桃花开后三五日便凋零。

海棠 断肠花处相思泪

海棠被古人称为“断肠花”或“相思红”,花色红艳,却低垂如泣,绽放后颜色渐淡,恍若由浓转淡的相思。

民间传说里,海棠花为一位痴情女子所化,她在丈夫远行后日日登高眺望,最终死在山上,化作海棠树。南宋陆游与唐婉的一生,倒像一朵盛开的海棠。相传,情投意合的二人被迫分开后,多年之后却在沈园重逢。海棠依旧,只是无法再续前缘。临别时,唐婉将一盆秋海棠赠予陆游:“此花名为‘断肠红’,望君莫忘。”陆游接过花盆,更是惆怅万分。此后海棠在陆游笔下,常常殷红如血:“碧海青天夜下,枝枝似染猩猩血”。海棠不再是花,是一段无法完成的爱情。

“自今意谁能说,一片春心付海棠。”海棠也许是最懂爱情的花,美,但不长久,深情,却总被辜负,像极了人世那些说不清、道不明的遗憾。

玫瑰 并非舶来品的中国情花

世人总以为玫瑰是舶来花,事实上,在2000多年前的汉代,玫瑰栽培便开始见诸史册。《西京杂记》中记载,汉武帝的乐游苑中就栽有“玫瑰树”。

玫瑰在中国古代称“徘徊花”,因花色艳丽、香气浓郁,人见之徘徊不去,故得其名。唐代诗人温庭筠有诗云:“杨柳紫骝绿,玫瑰拂地红。”写的就是玫瑰簇拥、开遍田野的景象。只不过,玫瑰在古代始终没有成为爱情的主要象征,多用以制香、酿酒、入药。玫瑰酱、玫瑰露、玫瑰饼,更是古代闺中女子的私房点心。

直到清代,玫瑰才逐渐与爱情挂钩。《红楼梦》中,贾宝玉送给林黛玉的礼物里有玫瑰露,黛玉收到后“将玫瑰露倒在茶碗里,吃了一匙,觉得又香又甜,含着泪笑道:‘谁要你这些东西!’”这写尽了小女儿间的嗔怪与深情。晚清至民国时期,随着西方文化传入,玫瑰逐渐取代桃花、牡丹、芍药等,成为中国爱情花语的主流表达。

也许在古人心中,爱情从来都是含蓄的。那三个字,太重了,太白了,说不出口。于是他们把心事藏在花里,芍药的约定,红豆的相思,并蒂莲的同心,桃花的人面相映,海棠的断肠之泪……

画家笔下的芍药花。

资料图

文史荟

投稿邮箱 382552910@qq.com